

中国石油大学文件

中石大东发〔2010〕45号

关于印发《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特种设备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 通 知

各有关单位：

现将《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特种设备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印发给你们，望有关单位按照《预案》要求，相互配合，认真做好应急救援工作。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六日

主题词：设备 应急救援 预案 通知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办公室

2010年9月16日印发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特种设备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为加强我校特种设备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的统一组织和指挥，控制突发事件扩展，把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减少到最低限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及地方政府制定的特种设备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等有关规定，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预案。

一、应急救援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我校校园内发生的造成重大经济损失、重大人员伤亡以及重大社会影响的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和起重机械等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二、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及职责

（一）学校成立特种设备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领导小组（简称应急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和指挥应急救援工作。应急领导小组由分管资产设备安全的校领导任组长，由资产设备处和公安处主要负责人任副组长，成员由学校办公室、资产设备处、公安处、财务处和校医院等单位的相关负责人组成。

（二）应急领导小组下设特种设备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处理小组（简称应急处理小组），负责承办应急领导小组交办的具体事项，组织协调应急救援工作，现场调度人员、设备和物资，组织开展救援工作。应急处理小组由事故单位、资产设备处、公安处和校医院等单位工作人员组成。

三、应急救援演练

在质监和公安消防等部门的指导下，在应急领导小组的领导

下，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开展应急救援演练，并在演练中加强各单位之间的配合与沟通，提高应对特种设备重特大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水平和应急指挥能力。

四、应急救援程序

(一) 发生特种设备重特大安全事故时，事故单位有关负责人应迅速组织应急处理小组，开展现场紧急自救，防止事态发展。

(二) 应急处理小组向应急领导小组报告事故情况，请求指示或由应急领导小组派员赶赴现场指挥救援工作。

(三) 发生特种设备重特大安全事故或当特种设备重特大安全事故不能很快得到有效控制时，应急处理小组向所在地市 119、110 指挥中心、安全生产监督局、环境保护局和质量技术监督局应急办公室报告有关情况，并根据实际需要请求支援，报警电话如下：

校区	东营校区	青岛校区
地方职能部门		
公安消防	110/119	
环境保护局	0546-8331154	0532-86890973
安全生产监督局	0546-8330190	0532-86981995
质量技术监督局	12365	

五、应急救援措施

(一) 抢救受害人员。事故发生后，及时、有序、有效地实施现场急救与安全转移伤员，尽最大可能地降低人员伤亡率、减少事故损失。

(二) 控制危险源，并对事故造成的危害进行检验、监测，对有毒有害介质的事故，要测定事故的危害区域及危害程度。对

第十五条 招生宣传的内容有：宣传国家及学校招生政策和章程；学校的教学、科研、学科建设、专业设置情况及特点等；学校发展规划、办学优势和特色；学校的校风、学风，学生的学习、生活环境与条件等。

第五章 普通类型招生录取

第十六条 招生录取工作在学校本科招生工作组的领导下，由招生办公室具体组织实施。

第十七条 学校调阅考生档案的具体比例、专业分配、有关加分或降分投档的政策规定、体检标准等以年度公布的招生章程为准。

第十八条 招生录取工作人员要熟练掌握互联网远程录取的有关技术；了解我校专业设置、学生培养和学生管理工作的特点；熟悉招生政策；坚持原则，态度端正，纪律严明。招生录取人员必须参加岗前培训。

第十九条 招生计划、招生专业等的调整由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

第六章 特殊类型招生录取

第二十条 特殊类型招生录取根据教育部文件精神 and 政策规定执行，并制定我校的招生简章和实施办法，不断完善考核选拔机制，做到报考条件明确化、工作程序规范化、选拔办法公开化、录取结果公示化，达到不拘一格选拔人才的目的。

第二十一条 特殊类型招生计划按照学校发展规划、学科特点和社会发展需要制定。保送生、自主选拔生的录取要有利于把真正优秀或确有特长的考生选拔到学校。